

#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 郑州市财政局

郑人社劳务〔2016〕6号

##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郑州市财政局 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的 通 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各有关培训机构：

为进一步推进我市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确保农村劳动力技能就业计划的顺利实施，推动农村劳动力有序转移就业、实现更高质量就业，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 **一、加强对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定点培训机构的管理**

按照“自愿申请、属地管理、一年一备”的原则，对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定点培训机构实行备案登记管理。有意向作为定点机构参与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的培训机构（单位）应在每年的第一季度向所在地县级以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申请备案（备案条件见附件 1，备案资料见附件 2，备案申请表见附件 3），经核实登记后，方可作为郑州市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定点培训机构开展培训。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应及时将所备案登记的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定点培训机构汇总名单（见附件 4）上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当地县（市、区）财政局。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对所备案的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定点培训机构实行动态管理，对备案期内违反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有关政策和政府培训补贴资金使用规定的培训机构，不予兑付培训补贴，情节严重的，取消其定点培训机构资格；当年备案但无正当理由未开展农村劳动力职业培训工作的机构，取消其下一年的定点培训机构资格。

## **二、加强对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的管理**

培训机构应于开班前 7 日内，通过农村劳动力补贴性培训及就业服务信息管理系统进行网上申报（同时报纸质材料一份），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审核批准后方可开班。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负责对培训班的审核、监督和检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可结合农村劳动力的特点，指导培

训机构积极探索推进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学分制模式，采取灵活多样的培训方式开展培训。理论课可采取网络授课的方式分阶段完成培训；实操课采取集中授课的方式进行且课时不少于总课时的 50%。理论培训期间，采取非集中授课的方式时，实行学分制，培训学员学习 1 个课时记 1 个学分，学员在 12 个月内学完规定课时和培训内容，积满规定学分，方可参加结业考试，在 12 个月内未积满规定学分的，取消享受培训补贴的资格。A、B、C 三类专业培训课时分别不少于 160 课时、140 课时、120 课时。培训机构要对实行学分制培训学员的上课情况进行视频（或图片）记录和指纹考勤，授课老师要认真填写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学分积分表（见附件 5），学员本人要指纹考勤和亲笔签到。

培训机构要建立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台账和就业台账，并保存能反映培训期间上课情况的视频（或图片）资料、考勤记录及相关书面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培训机构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申请培训补贴时要提供能真实反映培训情况的培训视频（或图片）资料（仅限于实行学分制的学员）、考勤记录及相关书面资料。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要对培训台账和就业台账进行核查，并对定点培训机构每班开展不少于三次的随机抽查，做好抽查记录。

培训结束后取得职业资格证书的（或专项能力证书或培训合格证书），培训机构按相关规定向批准开展培训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申请培训补贴。

### 三、建立汽车驾驶专业培训补贴机制

依据《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社〔2015〕290号)精神，建立汽车驾驶专业培训补贴机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备案的定点驾驶培训机构(简称驾校，下同)组织农村劳动力参加汽车驾驶培训的，24个月内学员取得驾照后，按照“先减免后申请”原则，按A类培训补贴标准给予驾校补贴。驾校按照减免培训补贴后的收费标准收取培训费(实际收费=本校同期同等级收费标准-农村劳动力培训补贴)。驾校应在开班前7日内向所备案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报郑州市农村劳动力汽车驾驶专业补贴培训开班审批表(见附件6)，经备案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培训。驾校凭以下证明材料向批准开展培训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申请培训补贴：①郑州市农村劳动力驾驶专业补贴培训开班审批表；②郑州市农村劳动力汽车驾驶专业补贴培训人员花名册(附件7)；③学员身份证、户口本、驾照、驾校开具的有培训学员签字认可的培训费收费票据复印件(按花名册顺序排列，其中户口本复印件包括户口本首页和本人页)；④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申请(申报)审批表(附件8)，每个季度只能申请一次，学员培训期内只能享受一次培训补贴，不得重复申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对驾校提供的补贴材料进行审核，财政部门按规定将补贴资金拨付给驾校。

#### 四、加强对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补贴资金的管理

培训机构要根据培训情况，实事求是申请补贴资金，做到台账清楚（培训台账要记录受训人员基本情况及培训专业、培训时间、考核情况；就业<创业>台账要记录学员的就业创业基本信息）、资料完整（培训机构申请培训补贴应附材料：培训补贴申请表、培训花名册、职业资格证书<或专项能力证书或培训合格证书>复印件、就业创业证明材料、学员身份证复印件、代为申请协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负责对培训补贴申请资料的全面性、真实性进行审核，财政部门按规定拨付补贴资金。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严格审核把关，杜绝套取补贴资金的行为发生，确保补贴资金安全。要不断完善农村劳动力补贴性培训及就业服务信息管理系统，逐步推行网上办理补贴申请程序，提高管理水平和审核效率。

#### 五、其他

本文未尽事宜，按照《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社〔2015〕290号）、《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郑州市使用就业专项资金开展职业培训及职业技能鉴定操作办法的通知》（郑人社就业〔2012〕15号）和《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转发河南省就业创业培训管理办法的通知》（郑人社就业〔2013〕3号）及省、市相关规定执行；上级出台的新政策与本

文有冲突的，按上级政策执行。

- 附件：1. 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定点培训机构必须具备的条件  
2. 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定点培训机构备案资料  
3. 郑州市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定点培训机构备案申请表  
4. 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定点培训机构名单汇总表  
5. 郑州市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学分积分表  
6. 郑州市农村劳动力汽车驾驶专业补贴培训开班审批表  
7. 郑州市农村劳动力汽车驾驶专业补贴培训人员花名册  
8. 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申请（申报）审批表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6年3月8日

## 附件 1

# 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定点培训机构 必须具备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取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批准的办学许可或职业培训资质（汽车驾驶培训机构应依法取得办学许可或职业培训资质）；
2. 具备承担农村劳动力就业技能培训必备的培训场所，教学设施设备和师资等基本条件；
3. 师资应当取得规定的专业资格，具备成人教育经验，有与当前培训内容同步的完整教案；
4. 开展培训工作两年以上，熟悉农民工培训业务，具有较好的农民工培训工作基础和业绩；
5. 有相对稳定的转移就业信息和渠道；
6. 培训机构管理规范，制度健全，收费合理，具备开展培训的其他条件；
7. 近两年没有培训方面的不良记录和投诉。

## 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定点培训机构 备案资料

1. 《郑州市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定点培训机构备案申请表》;
2. 申请报告，报告中必须明确培训专业，时间、培训能力、就业去向、收费标准等内容；
3. 培训机构资质证明，包括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或编办文件、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
4. 教学人员的资质证书、身份证件和毕业证（均需原件及复印件）。

## 附件 3

## 郑州市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定点培训机构备案申请表

单位 资质 情况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通信地址			邮 编			
	资质证书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经办人		联系电话				
管理 机构 人员 情况	专职工作人员( )人						
	专职管理 人员(人)	专职教师( )人, 占____%					
		本科(人)	专科(人)	中专(人)	具有职称(人)	双师型(人)	占____%
	专职管理 人员名单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职 务	
专、兼职 教师名单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教龄	授课专业 (工种)	专职/ 兼职	

特色培训项目或专业工种	培训项目或专业(工种)名称			
培训(实操)场所情况	培训场地	占地面积		
			m <sup>2</sup>	
	理论培训	理论教室面积		
			m <sup>2</sup>	
	教室总容量			
			人	
配套设备	实习场所			
			m <sup>2</sup>	
	实习工位培训	实习工位总容量		
			个	
	食堂	m <sup>2</sup>	能否满足就餐条件	
	通风、照明条件		交通是否便利	
教学仪器设备	仪器设备		数量	自有(租用)
人社部门核实意见				年   月   日

此表一式两份，人社部门和培训机构各一份。

附件 4

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定点培训机构名单汇总表

县(市、区) \_\_\_\_\_ (盖章)

序号	培训机构名称	法人代表	拟培训专业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培训机构地址	所属部门

填报日期:      |

联系电话:

附件 5

## 郑州市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学分积分表

培训机构名称: (盖公章)

姓 名:

性 别:

家庭住址: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 话:

培 训 专 业:

培训起止时间: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应 积 学 分:

实 积 学 分:

(封面)

学习时间	学员签到	教师签到	学分

(可附页)

附件 6

郑州市农村劳动力汽车驾驶专业补贴培训开班审批表

申请培训机构名称（公章）

组织机构代码

培训期限	培训人数	拟开班日期
单位情况	单位地址	
	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经办人及联系电话	
培训机构申请意见	负责人： 年   月   日	
人社部门审批意见	负责人： 年   月   日	

此表一式二份，培训机构、人社部门各一份。于开班前 7 个工作日内上报。

附件 7

郑州市农村劳动力汽车驾驶专业补贴培训人员花名册

培训机构：（公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 (驾驶证号码)	家庭住址 (户籍地)	准驾车型	收费标准 应收(元) 实收(元)	联系电话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附件 8

## 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申请（申报）审批表

申请（申报）机构名称（公章）

申请/报项目	
申请/报金额	
申请/报依据 (包括人数、标准、时间、内容、 具体金额等)	

申请/报单位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审核意见:

处室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处室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分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就业促进工作办公室审核意见:

处室负责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此表仅适用于市本级，县（市、区）可结合本地实际情况设计表格。

制表人

## 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申请(申报)审批表

申请单位名称(盖章)

申请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单位意见

经办人姓名

联系电话

单位意见

单位负责人姓名

联系电话

单位公章

日期

年月日

单位意见

经办人姓名

联系电话

单位公章

日期

年月日

单位意见

经办人姓名

联系电话

单位公章

日期

年月日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16年3月9日印发